

证券代码：839752

证券简称：旭日华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旭日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杨旭东先生、杜文涛先生、聂鹏先生、杨旭光先生、孙凤娟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杨旭东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董事杨旭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,096,75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2.375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杜文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,721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7.615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聂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杨旭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1,25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625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孙凤娟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监事会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黄永忠先生、唐申阳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永忠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监事黄永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监事唐申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三、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 1 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高艳松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公司 2019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 1 次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23 人。

会议由杨旭东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换届后职工代表监事情况

职工代表监事高艳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

戒对象。

四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要，且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武汉旭日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武汉旭日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经与会职工签字确认的《武汉旭日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 1 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武汉旭日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3 日